

落实安全责任 推动安全发展

我县第20个“安全生产月”活动即将全面启动

今年6月,我县第20个“安全生产月”活动将全面启动。通过在全县开展“安全生产月”集中宣传活动,在全社会大力弘扬“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思想,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能力,并不断提高各级各部门、企业的安全意识,扎实有效做好安全生产各项工作,有效防范和坚决杜绝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持续推动全县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各级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着眼加强疫情防控常态化条件下安全生产和“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排查整治工作,推动各级树牢安全发展理念,压紧压实安全生产责任,深入排查安全风险隐患,扎实推进问题整改,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通过开展教育培训、隐患曝光、问题整改、经验推广、案例警示、监督举报、知识普及等既有声势又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增强全民安全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促进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为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营造稳定的安全生产环境。

时间安排

2021年“安全生产月”活动将于6月1日至30日在全县范围内统一安排。

组织机构

为加强活动领导,成立县“安全生产月”活动指导委员会,由县政府分管领导担任主任。县“安全生产月”活动指导委员会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县政府安委办,主任由县政府安委办主任、县应急管理局局长担任。

主要职责:负责对全县“安全生产月”活动进行总体安排部署;负责县级组织开展活动的具体实施;对县直有关单位和各乡镇开展活动进行指导;研究、协调和解决“安全生产月”活动期间有关重大问题。

“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全县“安全生产月”活动主要内容——

1 开展宣讲进基层活动

各乡镇、各单位要结合正在开展的党史学习教育,组织开展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宣传人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特别是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西重要讲话指示与“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结合起来,各级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生命重于泰山——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电视专题片,教育引导干部强化“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更好地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把安全责任扛上、落在行动上,加深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的理解,牢固树立安全发展增强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专家学者讲、一线人员上台讲等方式,大力开展学习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专题教育。要统筹广播、电视、报纸、网络媒体开设专栏专题,开展全方位、多角度、立体化解读宣讲宣传,推广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走深走实。

2 开展各类应急演练

各乡镇、各单位、各企业要根据重点行业领域和潜在的各类风险隐患,组织开展专项、综合预案演练以及跨辖区、多单位参与的联合应急演练,修订完善应急预案。各类企业特别是非煤、危化等企业,要认真排查梳理自身重大安全风险,广泛开展现场处置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方案演练活动,特别是车间班组一线员工操作式、实战化的初期应急处置演练,强化标识意识,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3 县中开展“专项整治集中攻坚战”专题宣传活动

今年是“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集中攻坚之年。各乡镇、各单位要组织各类媒体,充直集中攻坚重点任务进展情况、工作成效,注重总结宣传各地好的经验做法,推广制度成防范化解风险隐患、遏制重特大事故,宣传推广安全生产责任落实和安全诚信、安全承诺服务、精准执法、举报奖励等经验做法,鼓励各地创新安全管理体系机制,提升安全生产水平。广泛发动企业职工开展“安全红袖章”“事故隐患大扫除”“争做安全吹哨人”行动,对易发多发、易造成人员伤亡的重点环节进行全面细致地自查自纠,强化源头治理,切实安全隐患化解在萌芽之时、成灾之前。

4 现场集中宣传活动

6月16日是“安全生产月”宣传咨询日,各乡镇、各单位要结合实际,组织开展各具特色、多彩的“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各类现场活动要设置咨询展台、举办展览展示、发放宣传展有奖竞猜、安全场馆体验等多种形式,组织现场宣传、咨询服务、体验交流等线下活动。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平台、政务网站和客户端,举办在线访谈、网络公开课,组织网络直播、VR/AR安全体验等群众喜闻乐见的线上活动,通过线上线下联动,扩大宣传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浓厚的安全生产氛围。

5 开展各类警示教育活动

县政府安委办牵头组织活动——

NO.1 举行一次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

6月初,举行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的第20个“安全生产月”活动启动仪式。县政府领导、县安委会成员单位、有关企事业单位负责人将出席启动仪式。启动仪式上还开展安全生产宣传咨询、应急救援和安全生产装备展示演示等活动。

NO.2 开展一轮巡回宣讲到基层活动

安全生产宣讲进基层,传播党和政府安全生产声音。6月上旬至7月下旬,县安委办将依托县安全生产宣讲团,组织有关安全生产宣讲专家以“落实安全责任,推动安全发展”为主题,在各乡镇、各单位和企业、农村学校、社区举行一次巡回宣讲活动,传播党和政府安全生产理论、阐释政策主张、满足群众安全生产需求。

NO.3 开展一系列应急预案演练活动

根据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有计划组织开展县级防汛、煤矿抢险、危险化学品、尾矿库等应急演练,提高企业现场处置和重点岗位应急处置能力,锻炼应急救援队伍,磨合应急救援机制,检验应急救援装备,切实增强应急救援科学性、时效性,提升应急救援处置能力。

NO.4 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警示教育活

安全生产月期间,县政府安委办将在有关新闻媒体和“长治应急管理”微信公众号上组织安全警示教育作品展播活动,内容涉及科普类书法、绘画和视频,通过电视、广播、短信、微信、公交等渠道向社会公众推送,切实开展一系列安全生产警示教育。

NO.5 开展系列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五进”活动

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组织煤矿、危险化学品、冶金工贸、建筑施工、道路交通等重点行业专家、学者、监管人员组成的“安全生产志愿宣传队”,深入基层,开展安全宣传“五进”活动,宣讲安全生产形势、解读政策法规、普及安全知识,切实推动安全宣传“五进”活动深入开展。

工作要求

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加强组织领导

“安全生产月”活动作为一项重要的安全生产宣传教育活动,对于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精神,宣传贯彻安全生产重大决策部署和相关法律法规,普及安全知识、提升安全素质、营造安全氛围具有十分重要的作用。各乡镇、各单位要高度重视,切实把“安全生产月”活动摆在重要位置,及时研究部署,细化活动方案,层层压实责任,抓好督促落实。

搞好统筹协调,确保活动顺利开展

各乡镇、各单位要加强活动组织实施的整体协调联动,调动各方面参与的积极性,做好“安全生产月”相关活动的统筹工作,做到与业务工作和阶段性重点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抓好人力、物力和相关经费等保障,确保安全生产月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